

关于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资产 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本次交易中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特此出具以下承诺：

本人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华建集团及其子公司、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资产不存在土地闲置、炒地以及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且不存在因该等违法违规情况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如因华建集团及其子公司、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资产因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而给华建集团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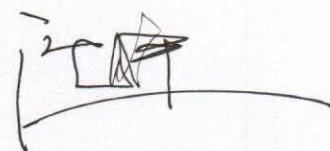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资产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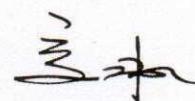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沈懿



江文



2016年11月7日